

## 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广晟财富商业广场购物中心装饰装修 EPC 工程总承包（项目编号：JG2024-6394）  
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合格/不合格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.	(主)广东省美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;(成)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	合格	
2.	(主)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;(成)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合格	
3.	(主)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;(成)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合格	
4.	(主)启业建设有限公司;(成)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	合格	
5.	(主)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;(成)广州筑鼎建筑与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	合格	
6.	(主)广东省建筑装饰集团公司;(成)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合格	
7.	(主)鑫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;(成)智诚建科设计有限公司	合格	
8.	(主)深圳市越升建筑集团有限公司;(成)江苏龙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	合格	
9.	(主)金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;(成)正道设计有限公司	合格	
10.	(主)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;(成)中建四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;(成)深圳市粤鹏建设有限公司	合格	
11.	(主)中水投(广东)建设有限公司;(成)精佳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	合格	
12.	(主)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;(成)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合格	
13.	(主)中国建筑一局(集团)有限公司;(成)深圳华昇建筑设计有限公司	合格	

公示时间：2025 年 1 月 3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 月 7 日 00 时 00 分止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市万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；

联系人：邓小姐；

联系电话：020-34824000；

招投标监督部门: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;  
联系地址: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景观大道南7号建设局大楼二楼;  
联系电话:020-84892221。

招标人:广州市万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招标代理机构: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
招标代理机构授权代表:李明昌

日期:2025年1月2日

